关于开展“2016-2019年度高职教师企业实践优秀

转化成果” 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专业教指委和高职院校：

为更好推动教师企业实践转化成果，促进教师从企业实践成果到教研成果的转化，实现校企合作的深度融合，加强 “双师型”师资队伍的建设。经研究，决定开展“2016-2019年度高职教师企业实践优秀转化成果”评选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对象

2016-2019年完成上海市教委组织的企业实践市级培训高职院校教师。

二、评选方案

具体评选方案详见《2016-2019年度高职教师企业实践优秀转化成果”评选方案》（附件1）。

三、提交材料要求

（一）2016-2019年度高职教师企业实践优秀成果转化评选学员推荐表（附件2）；

（二）提交成果转化的相关论文、教学案例、课题研究报告、教育教学改革的事例、实训建设与运行改革案例、教育教学资源开发等；

（三）企业实践培训成果在教学中转化的思考。

**请于2020年6月14日前提交电子及纸质材料至各教指委处。**

各教指委对学员提交的成果进行初选，按参训学员比例50%推荐，其中30%推荐为获奖等第申报复选学员，20%推荐为优胜奖申报复选学员。推荐的复选学员由专家集中评选一等奖（5%）、二等奖（10%）、三等奖（15%）、优胜奖（20%）。

四、优秀成果展示

本次评选活动将对优秀获奖教师颁发获奖证书，对获奖成果（优秀教学转化成果）物汇编成册，并组织现场总结展示活动。

市教委高教处

2020年5月29日